

##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董事邓晓娟女士、独立董事杨模荣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俊虬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签署〈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转让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3,400 万元（含税）的价格向葵花药业集团佳木斯鹿灵制药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美沙拉秦肠溶片（规格：0.5g）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及相关权益，并就转让事项签署《美沙拉秦肠溶片 MAH 转让合同》。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转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议结果：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